

禮記大全

禮記卷之七

陳澧集說

樂記第十九

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動。物使之然也。感於物而動。故形於聲。聲相應。故生變。變成方。謂之音。比音而樂之。及干戚羽旄。謂之樂。

凡樂音之初起。皆由人心之感於物而生。人心虛靈不昧。感而遂通。情動於中。故形於言。而為聲。聲之辭意相應。自然生清濁高下之變。變而成歌。詩之方法。則謂之音矣。成方。猶言成曲調也。比合其音而播之樂器。及舞之干戚羽旄。則謂之樂焉。干戚。武舞也。羽旄。文舞也。

舞也

音註

比。毗至反。樂。如字。調。去聲。

樂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於物也。是故其哀心感者其聲噍以殺。其樂心感者其聲嘽以緩。其喜心感者其聲發以散。其怒心感者其聲粗以厲。其敬心感者其聲直以廉。其愛心感者其聲和以柔。六者非性也。感於物而后動。

方氏曰：人之情得所欲則樂，喪所欲則哀。順其心則喜，逆其心則怒。於所畏則敬，於所悅則愛。噍則竭而無澤，殺則滅而不隆。蓋心喪其所欲，故形於聲者如此。嘽則闡而無餘，緩則紆而不迫。蓋心得其所欲，故形於聲者如此。發則生而不窮，散則施而無積。蓋順其心。

故形於聲者如此。直則無委曲。廉則有分際。蓋心有所畏。故形於聲者如此。和則不乖柔。則致順。蓋心有所悅。故形於聲者如此。○愚謂粗以厲者。高急而近於猛暴也。六者心感物而動。乃情也。非性也。性則喜怒哀樂未發者也。

音註

唯音焦。殺色介反。樂音洛。

展反
蟬昌

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者。故禮以道其志。樂以和其聲。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姦。禮樂刑政。其極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劉氏曰。慎其政之所以感人心者。故以禮而道其志之所行。使必中節。以樂而和其聲之所言。使無乖戾。政以教不能而一其行。刑以罰不率而防其姦。禮樂刑政。四者之事雖殊。

而其致則一歸於慎其所以感
之者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音註 行去聲中去聲

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情動於中故形於聲聲成
文謂之音是故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
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
聲音之道與政通矣

此言音生於人心之感而人心哀樂之感由
於政治之得失此所以慎其所以感之者也
治世政事和諧故形於聲音者安以樂亂世
政事乖戾故形於聲音者怨以怒將亡之國
其民困苦故形於聲音者哀以思此聲音所
以與政通也詩疏曰雜比曰音單出曰聲
哀樂之情發見於言語之聲於時雖言哀樂
之事未有宮商之調惟是聲耳至於作詩之

時則次序清濁節奏高下使五聲爲曲似五色成文卽是爲音此音被諸絃管乃名爲樂
宮爲君商爲臣角爲民徵爲事羽爲物五者不
亂則無怙慝之音矣

劉氏曰五聲之本生於黃鍾之律其長九寸每寸九分九厘八十一是爲宮聲之數三分損一以下生徵則去二十七得五十四也徵三分益一以上生商則加十八得七十二也商三分損一以下生羽則去二十四得四十八也羽三分益一以上生角則加十六得六十四也角聲之數三分之不盡一算其數不行故聲止於五此其相生之次也宮屬土絃用八十一絲爲最多而聲至濁於五聲獨尊故爲君象商屬金絃用七十二絲聲次濁故次於君而爲臣象角屬木絃用六十四絲聲半清半濁居五聲之中故次於臣而爲民象

徵屬火。絃用五十四絲。其聲清。有民而後有事。故爲事象。羽屬水。絃用四十八絲。爲最少。而聲至清。有事而後用物。故爲物象。此其大小之次也。五聲固本於黃鐘。爲宮。然還相爲宮。則其餘十一律皆可爲宮。宮必爲君。而不可下於臣。商必爲臣。而不可上於君。角民。徵事。羽物。皆以次降殺。其有臣過君。民過臣。事過民。物過事者。則不用正聲。而以半聲應之。此入音所以克諧。而無相奪倫也。然聲音之道與政相通。必君臣民事物五者各得其理。而不亂。則聲音和諧。而無音註。帖音規。滯昌。帖滯也。帖滯者。敝敗也。

去上聲還音
旋殺去聲

宮亂則荒。其君驕。商亂則陂。其臣壞。角亂則憂。其民怨。徵亂則哀。其事勤。羽亂則危。其財匱。五

者皆亂迭相陵謂之慢如此則國之滅亡無日矣

此言審樂以知政若宮亂則樂聲荒散是知由其君之驕恣使然也餘四者例推○陳氏曰五聲舍君臣民事物之象必得其理方調得律呂否則有臣陵君民過臣而謂之奪倫矣此却不比漢儒附會效法之言具有此事毫髮不可差設或樂聲奪倫即其國君臣民物必有不盡分之事如州鳩師曠皆能以此知彼正是樂與政通

音註

畀音

鄭衛之音亂世之音也比於慢矣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也其政散其民流誣上行私而不可止也

此慢字承上文謂之慢而言比近也桑閒濮
上衛地濮水之上桑林之閒也史記言衛靈
公適晉舍濮上夜聞琴聲召師涓聽而寫之
至晉命涓為平公奏之師曠曰此師延靡靡
之樂武王伐紂師延投濮水死故聞此聲必
於濮水之上也政散故民罔其上民流故行
其淫蕩之私也○張子曰鄭衛地濱大河沙
地土薄故其人氣輕浮其地平下故其質柔
弱其地肥饒不費耕耨故其人心怠惰其人
情性如此其聲音亦然故聞其樂使人如此
懈慢也○朱子曰鄭聲之淫甚於衛夫子
論為邦獨以鄭聲為戒蓋舉重而言也

音註

比毗至切
濮音卜

凡音者生於人心者也樂者通倫理者也是故
知聲而不知音者禽獸是也知音而不知樂者

衆庶是也。唯君子爲能知樂。是故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審樂以知政。而治道備矣。是故不知聲者不可與言音。不知音者不可與言樂。知樂則幾於禮矣。禮樂皆得。謂之有德。德者得也。

倫理事物之倫類各有其理也。○方氏曰。凡耳有所聞者皆能知聲。心有所識者則能知音。道有所通者乃能知樂。若瓠巴鼓瑟。流魚出聽。伯牙鼓琴。六馬仰秣。此禽獸之知聲者也。魏文侯好鄭衛之音。齊宣王好世俗之樂。此衆庶之知音者也。若孔子在齊之所聞季札聘魯之所觀。此君子之知樂者也。○應氏曰。倫理之中皆禮之所寓。知樂則通於禮矣。不曰通而曰幾音。音註。幾平聲。辨析精微之極也。好去聲。

是故樂之隆非極音也。食饗之禮非致味也。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壹倡而三歎。有遺音者矣。大饗之禮尚玄酒而俎腥魚。大羹不和。有遺味者矣。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也。非以極口腹耳目之欲也。將以教民平好惡而反人道之正也。

樂之隆盛不是爲極聲音之美。食饗禘祫之重禮不是爲極滋味之美。蓋樂主於移風易俗而祭主於報本反始也。鼓清廟之詩之瑟練朱絲以爲絃。絲不練則聲清。練之則聲濁。疏通也。越瑟底之孔也。疏而通之使其聲遲緩。瑟聲濁而遲是質素之聲非要妙之音也。此聲初發一倡之時僅有三人從而和之言和者少也。以其非極聲音之美故好者少。然

而其中則有不盡之餘音存焉。故曰有遺音者矣。尊以玄酒爲尚。俎以生魚爲薦。太羹無滋味之調和。是質素之食。非人所嗜悅之味也。然而其中則有不盡之餘味存焉。故曰有遺味者矣。由此觀之。是非以極口腹耳目之欲也。教民平好惡。謂不欲其好惡之偏私也。人道不正。必自好惡不平始。好惡得其平。則可以復乎人道之正。而風移俗易矣。朱子曰。一倡而三歎。謂一人倡而三人和。今解者以爲三歎息。非也。**音註**。食音嗣。大音泰。和好。惡爲並去聲。

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物

至知知

朱子曰。上知字是體。下知字是用。

然後好惡形焉。好惡無節於內。知誘於外。不能
反躬。天理滅矣。夫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惡
無節。則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者。滅天
理而窮人欲者也。於是有悖逆詐僞之心。有淫
佚作亂之事。是故强者脅弱。衆者暴寡。知者詐
愚。勇者苦怯。疾病不養。老幼孤獨不得其所。此
大亂之道也。

劉氏曰。人生而靜者。喜怒哀樂未發之中。天
命之性也。感於物而動。則性發而爲情也。人
心虛靈。知覺事至物來。則必知之。而好惡形
焉。好善惡惡。則道心之知覺。原於義理者也。

好妍惡醜。則人心之知覺發於形氣者也。好惡無節於內。而知誘於外。則是道心昧而不能爲主宰。人心危而物交物。則引之矣。不能反躬以思其理之是非。則人欲熾而天理滅矣。況以無節之好惡。而接乎無窮之物。感則心爲物役。而違禽獸不遠矣。違禽獸不遠。則爪剛者決力。強者奪。此

所以爲大亂之道也。

音註

好惡。知者之知。並去聲。樂音洛。

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人爲之節。衰麻哭泣。所以節喪紀也。鍾鼓于戚。所以和安樂也。昏姻冠笄。所以別男女也。射鄉食饗。所以正交接也。禮節民心。樂和民聲。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禮樂刑政。四達而不悖。則王道備矣。

劉氏曰先王之制禮樂因人情而爲之節文
因其哀死而喪期無數故爲衰麻哭泣之數
以節之因其好逸樂而不能和順於義理故
爲鍾鼓干戚之樂以和之因其有男女之欲
而不知其別故爲昏姻冠笄之禮以別之因
其有交接之事而或失其正故爲射鄉食饗
之禮以正之節其心所以使之行而無過不
及和其聲所以使之言而無所乖戾爲之政
以率其怠倦而使禮樂之教無不行爲之刑
以防其忿肆而使禮樂之道無敢廢禮樂刑
政四者通行於天下而民無悖
違之者則王者之治道備矣

音註

衰音催
安樂樂

音洛
洛別必列切冠去聲
逸樂樂音

樂者爲同禮者爲異同則相親異則相敬樂勝
則流禮勝則離合情節貌者禮樂之事也禮義

立則貴賤等矣。樂文同則上下和矣。好惡著則
賢不肖別矣。刑禁暴，爵舉賢，則政均矣。仁以愛
之，義以正之，如此則民治行矣。

和以統同，序以辨異。樂勝則流，過於同也。禮
勝則離，過於異也。合情者，樂之和於內，所以
救其離之失，飾貌者，禮之檢於外，所以救其
流之失。此禮之義，樂之文，所以相資為用者
也。仁以愛之，則相敬而不至於離，義以正之
則相親而不至於流。此又以仁義為禮樂之
輔者也。等貴賤，和上下，別賢不肖，均政，此四
者皆所以行民之治，故曰民治行矣。○應氏
曰：上言王道備，言其為治之具。**音註**別必
也。此言民治行，言其為治之效。列切。

樂由中出，禮自外作。樂由中出，故靜。禮自外作，

故文大樂必易。大禮必簡。樂至則無怨。禮至則
不爭。揖讓而治天下者。禮樂之謂也。暴民不作。
諸侯賓服。兵革不試。五刑不用。百姓無患。天子
不怒。如此則樂達矣。合父子之親。明長幼之序。
以敬四海之內。天子如此則禮行矣。

應氏謂四海之內四字恐在合字上。如此則
文理爲順。○劉氏曰。欣喜歡愛之和出於中。
進退周旋之序著於外。和則情意安舒。故靜
序則威儀交錯。故文大樂與天地同和。如乾
以易知而不勞。大禮與天地同節。如坤以簡
能而不煩。樂至則人皆得其所而無怨。禮至
則人各安其分而不爭。如帝世揖讓而天下
治者。禮樂之至也。達者徹於彼之謂。行者出